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2樓
承辦人：技士黃佑寧
電話：03-3366695 #32
電子信箱：10055073@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5日
發文字號：桃經市字第11200380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採購網公開徵求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中壢區新明公有零售市場暨大園區三和公有零售市場結構補強工程設計及監造委託技術服務」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局刻正辦理旨案公有零售市場結構補強工程，需求內容說明如下：

(一)中壢新明市場：中壢新明市場地下一、二層多數樓板及梁產生明顯裂縫，多處混凝土剝落致鋼筋外露鏽蝕，因地下層目前作停車場使用，市場平日人潮眾多車輛往來頻繁，為避免混凝土持續剝落及變形持續增加，本局於110年時委託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辦理結構安全鑑定，並循相關建議接續辦理結構補強工程。

(二)大園三和市場：大園三和市場因屋頂防水層損壞嚴重且室內多處混凝土剝落致鋼筋外露，為避免建築物持續破壞及避免剝落物掉落砸傷人員，故辦理結構補強工程。

二、本案已於112年6月28日至7月12日於電子採購網公告公開徵求意見及報價(詳附件)，惟未獲相關建議，為利後續設計監造招標作業順利進行，爰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所轄會員本案相關資料。

正本：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局長 張

誠

第1頁，共1頁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